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7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5年7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会董事11人，实际参会董事11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与会董事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，形成会议决议如下：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事前审核；同意聘任王继宇先生和周新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聘期自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王继宇先生和周新文先生个人简历附后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22日

个 人 简 历

王继宇先生：1983 年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工程师、政工师、助理物流师。曾任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，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钼炉料产品部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、副总经理，金堆城钼业贸易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、总经理；现任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华钼有限公司董事长。

周新文先生：1978 年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金属分公司副总经理；现任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金属分公司党委书记、总经理。